公司代码：600101　　公司简称：明星电力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没有审议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星电力	60010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大中	张春燕	
电话	（0825）2210829	（0825）2210081	
办公地址	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 56 号	四川省遂宁市开发区明月路 56 号	
电子信箱	mxdl600101@163.com	zhanger02@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38,699,864.25	3,811,294,691.27	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40,953,920.52	2,666,022,843.90	2.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96,219,562.29	1,064,964,144.28	2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624,336.32	78,984,133.12	2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1,590,384.44	77,720,474.40	3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318,052.61	251,544,486.10	3.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1	3.075	增加 0.66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11	0.1874	28.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11	0.1874	28.66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6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法人	20.07	84,591,126	0	无	0
遂宁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5.70	24,032,494	0	无	0
遂宁市瑞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①	国有法人	5.65	23,806,860	0	质押	10,800,000
钱菊芳	境内自然人	0.71	3,000,000	0	无	0
蒋蕊临	境内自然人	0.62	2,610,441	0	无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0	2,521,114	0	无	0
陈建华	境内自然人	0.42	1,760,000	0	无	0
深圳聚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聚沣多策略稳进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39	1,638,500	0	无	0
李向广	境内自然人	0.38	1,585,212	0	无	0
陈立国	境内自然人	0.30	1,250,0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前三位国家股股东、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①："遂宁市瑞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遂宁金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变更名称。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3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组织机构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职能职责。

1.安全监察部（保卫部）加挂应急管理部牌子，更名为安全监察部（应急保卫部）。

2.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加挂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牌子，更名为市场营销部（农电工作部、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

3.物资部更名为物资管理部（招投标管理中心）。

4.互联网办公室更名为数字化工作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5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道泉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一）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在发表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明星电力　　公告编号：2023-034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 年 8 月 23 日，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9 名董事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组织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组织机构调整情况

本次组织机构进行如下调整，并相应调整职能职责。

1.安全监察部（保卫部）加挂应急管理部牌子，更名为安全监察部（应急保卫部）。

2.营销部（农电工作部）加挂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牌子，更名为市场营销部（农电工作部、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

3.物资部更名为物资管理部（招投标管理中心）。

4.互联网办公室更名为数字化工作部。

二、本次组织机构调整后情况

本次调整后，公司组织机构如下：

1.设立 15 个部室。分别为：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发展策划部、财务资产部、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党委党建部（党委宣传部、工会、团委）、纪委办公室（合规审计部）、安全监察部（应急保卫部）、生产技术部、市场营销部（农电工作部、乡村振兴工作办公室）、数字化工作部、建设部、物资管理部（招投标管理中心）、电力调度控制中心、产业部。

2.设立 5 个中心。分别为：综合服务中心、物资供应中心、客户服务中心、运维检修中心、计量中心。

3.设立 5 个分公司。分别为：发电分公司、渠河运行维护分公司、船山供电分公司、安居供电分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数据中心）。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3 日

公司代码：688718　　公司简称：唯赛勃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因素"部分内容。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唯赛勃	68871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兴韬	娄威
电话	021-69758436	021-69758436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秀盈路 899 号	上海市青浦区秀盈路 899 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wave-cyber.com	investor@wave-cybe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38,652,172.95	848,755,077.16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1,533,564.81	717,203,411.32	3.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1,483,928.80	139,834,325.75	3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11,995.03	6,890,103.47	23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22,761.42	5,303,393.36	27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779.74	19,066,123.25	-94.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44	1.48	增加 1.6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9	0.04	229.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19	0.04	229.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82	7.47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93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唯赛勃環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79	105,630,070	105,630,070		无	0
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62	11,504,003	11,504,003		无	0
杨永康	境内自然人	1.61	2,797,777			无	0
姜蕾	境内自然人	1.50	2,606,316			无	0
吴海燕	境内自然人	1.46	2,532,500			无	0
厦门鼎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1	2,450,018			无	0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4	1,987,130	1,987,130	2,171,930	无	0
上海静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1,747,232			无	0
陈海燕	境内自然人	0.96	1,665,710			无	0
许少华	境内自然人	0.87	1,520,086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唯赛勃環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新控制。(2)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3-043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到会董事 6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要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出具了《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同意了该议案。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经营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偿债能力，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主体变更，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子公司将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变更后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募集资金专用存储监管协议等。

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3-044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到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为民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关于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的具体事宜。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3-048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13 日（星期三）至 09 月 19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wave-cyber.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9 月 20 日上午 10:00-11:00 举行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9 月 20 日上午 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谢建新先生

董事会秘书：王兴韬先生

财务总监：孙桂萍女士

独立董事：雷琳娜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9 月 20 日上午 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9 月 13 日（星期三）至 09 月 19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investor@wave-cyber.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部

电话：021-69758436

邮箱：investor@wave-cyb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3-047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包含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各全资子公司，下同）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51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3,438,600 股，发行价格为 5.8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411.58 万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5,131.23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280.35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110C000518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决议有效期及决策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现金管理的具体进展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购买产品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和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委托理财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审议程序

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通过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该议案内容及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